

2024 年高新区预算绩效评价开展 情况说明

一、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积极推进 2024 年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，在加强预算编制环节的基础上，加强预算执行监管和执行结果评价，将财政监督渗透到预算管理的事前、事中、事后各个环节。对预算执行结果开展监督。对照年初预算确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内容，对支出预算执行率、资金管理是否安排科学、拨付合规、使用规范、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评价。高新区对 2023 年支出项目进行绩效自评约 841 个，资金 200744.4 万元，部门整体评价 26 个，资金约 270925.86 万元。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、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情况

重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。在全覆盖开展单位自我评价基础上，结合我区经济社会密切相关的重大民生支出，经过认真讨论筛选出区级“社会保险补贴、2023 年市政绿化设施年度养护费”2 个项目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。对财政资金实施结果跟踪问效，推动优化财政资源配置，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奠定坚实的基础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、再评价结果反馈预算科和相关支出管理科室，促进加强支出管理和下年度预算编审工作。